
附件 1:

2020 年度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7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18
一、收支预算总表.....	18
二、收入预算总表.....	19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4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43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44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45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45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47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47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4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4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5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51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52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52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53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6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6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职责是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关于海洋与渔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省委对海洋经济与渔业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海洋经济与渔业发展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我省海洋经济与渔业发展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海洋经济与渔业发展有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协调推进我省海洋经济发展,开展海洋经济试点示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海洋产业结构、调整产业布局的建议,指导推动渔业产业结构、产业布局调整。协调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休闲渔业等相关产业的发展。

(三)推动海洋经济科技创新,负责海洋经济运行监测、评估及信息发布等。

(四)负责海洋经济和渔业渔政有关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相关投资项目需求和财政项目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

(五)组织实施海洋与渔业有关标准、技术规范和节能减排,指导渔业标准化生产。按分工提出海洋与渔业有关科研、技术推广项目建议,承担有关重大科研、技术推广项目的遴选及组织实施工作。指导水产技术推广体系建设。

(六)依法监督管理水产品质量安全、水产养殖用兽药

及其它投入品的使用。指导水产品加工流通。承担渔业统计监测工作。

（七）组织实施水域滩涂养殖证制度，指导水产健康养殖，组织水产养殖污染防控工作。负责水产苗种管理。承担水生动物防疫检疫相关工作，组织水生动植物病害防控工作。

（八）组织实施渔业捕捞许可制度。负责渔船、渔机、渔具监督管理，组织渔船装备更新改造。监督管理远洋渔业，推动远洋渔业发展。

（九）负责渔业资源、水产种质资源和水生野生动植物的保护管理和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实施休渔禁渔制度，指导水生生物资源增殖。组织开展水生野生动物资源调查评估，研究提出地方重点保护的水生野生动植物名录调整意见。负责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和水生野生动物栖息地相关工作。按规定承担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

（十）承担我省渔港监督管理职责，负责渔业航标、渔业船员、渔业通讯管理，组织渔船渔港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承担维护渔业生产秩序，指导监督渔业执法工作等职责。指导渔业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十一）指导渔业安全生产。负责渔港、渔业船舶（含休闲渔业船舶）安全监督管理。承担职责范围内的渔业应急处置和渔业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工作。参与渔船涉外涉台事件处理，承担渔事纠纷处理工作。

（十二）负责海洋、渔业防灾减灾工作。负责海洋观测预报和海洋灾害预警报。组织海洋灾害影响评估和灾后生产恢复工作。

（十三）按分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海洋、渔业对外以及对台港澳有关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

（十四）负责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五）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包括 11 个机关行政处室及 13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行政	72	68
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	参公事业单位	250	228
省水产资源调查队	全额核拨事业单位	42	36
省水产研究所	全额核拨事业单位	94	89
省人民政府驻浙江渔业生产指挥部	参公事业单位	11	8
省水产设计院	转企事业单位		37
福建海洋职业技术学校	全额核拨事业单位	97	82
省水产技术推广总站	全额核拨事业单位	33	28
省海洋与渔业局世行办	全额核拨事业单位	7	5
省渔业减灾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15	13
省渔业资源监测中心	全额核拨事业单位	25	26
省海洋预报台	全额核拨事业单位	30	29
省淡水水产研究所	全额核拨事业单位	63	56
省海洋经济运行评估中心	全额核拨事业单位	10	9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年，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实际行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乡村振兴和海洋强省战略，积极培育发展新动能，实施“智慧海洋”工程，加快渔港规划建设，推进渔业转型升级，严格养护渔业资源，维护渔民合法权益，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加快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推进海洋与渔业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新时代新福建建设作出新贡献。力争全省海洋生产总值比增10%以上，渔业经济总产值比增4.7%左右。

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 坚持培育新动能，加快发展海洋经济

坚持陆海统筹，加快海洋强省建设，深入实施《福建海峡蓝色经济试验区发展规划》，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建设海洋强省的意见》，更好地服务推动闽东北、闽西南两大协同发展区建设，打造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实践区。

一要强化规划引领。海洋是高质量发展战略要地。要发挥规划战略导向作用，引导资源优化配置，提升海洋经济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水平，拓展海洋产业发展空间规划、优化发展布局、提升发展层次。努力在全省形成规划实施联动机制，形成推进海洋经济发展整体合力。要积极争取将“十四五”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规划纳入全省专项规划体系，推动编制现代渔业、休闲渔业发展规划。发挥专家智库作用，出

台相关配套政策，推动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落实落地。

二要实施项目带动。项目是支撑海洋经济发展的根本。要围绕强化渔业基础、提升渔业发展质量、优化海洋与渔业发展环境，积极谋划实施一批投资量大、带动性强、效益突出的海洋与渔业产业发展的重大工程、重大项目，争取列入省重点项目库，为海洋与渔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新动能。要稳稳地抓项目、促落实，树立抓前期就是抓机遇的意识，优化“五个一批”项目推进机制，推动资金集中投向能够增加有效供给、补齐发展短板的关键领域，提高项目实施效率，逐步将海洋资源优势转化为高质量发展优势。继续实施海洋强省“十大工程”，创新推动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加快推进马尾深海时代产业园、厦门南方海洋研究中心基地等一批海洋产业园区项目建设。

三要坚持创新驱动。健全创新体系，完善创新政策，建好创新平台，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创建第二批省级海洋产业发展示范县，从政策、机制、资金、项目等方面集中资源，统筹推进海洋产业发展，加快集聚发展效应。加快推进福州、厦门建成国家海洋经济创新发展示范城市、建设国家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促进海洋科技成果对接转化，推动厦门大学、集美大学等院校的海洋渔业新技术、新成果与企业需求有效对接，策划生成一批共性技术开发项目。发挥“福建海洋智库”作用，鼓励在闽高等院校海洋生物、渔业经济、公共管理等涉海学科建设，加快高层次海洋渔业科技人才和水产行业创新型技能型骨干人才培养。

四要推进“智慧海洋”建设。做好智慧海洋建设顶层设

计和长远规划。要聚焦海洋信息基础设施和能力建设，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海洋产业深度融合。加快推进福建“智慧海洋”工程区域试点，打造“互联网+海洋”新模式，加快渔业基础设施数字化建设，推动水产养殖病害监测诊断、饵料自动投放等智能化远程管理技术示范应用，以“智慧海洋”工程带动海洋产业升级。支持智慧海洋物联网重点实验室建设，积极开展远洋渔业资源探捕研究，提高远洋渔业自动化、信息化和数字化水平。

(二) 坚持质量兴渔，加快渔业转型升级

围绕渔业产业兴旺目标，加快发展以科技为导向、兼顾资源开发与生态保护的现代化海洋渔业，发展大水面生态渔业，建设“海上粮仓”，延伸渔业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实现海洋渔业可持续发展。

一要推进养殖业绿色发展。将绿色发展理念贯穿于水产养殖全过程。加大生态修复、立体养殖、农渔复合等生态健康养殖技术创新与示范推广，推广稻鱼、稻蟹、稻虾等综合种养模式。积极谋划制定大水面生态渔业发展规划，突出大水面渔业的生态属性、美化效果、富民功能，把大水面生态渔业打造成渔业绿色发展的样板。探索发展海洋碳汇渔业，大力发展海带、紫菜、牡蛎等筏式生态养殖和浅海贝类底播养殖，净化和修复近海海洋环境。总结推广宁德市海上养殖设施清理整治经验，推广全塑胶等新型环保材料渔排、深水网箱、工厂化养殖和循环水养殖，推进连江、平潭、泉港、秀屿等重点养殖区海上养殖设施升级改造。推动海洋渔业向深海型、集约型、高端型转变，开展深远海大型智能化养殖试点。

二要加强水产加工转型升级。针对我省渔业加工业水平、渔船设备水平不高、导致渔获品加工率低、加工品附加值不高的现状，要加快建设一批现代渔业产业园区（基地），扩大水产品精深加工规模，重点扶持新建10条以上水产品加工生产线，力争打造10个水产品加工产值超30亿元的重点县。引导水产品加工企业通过兼并、重组、参股、联合等方式，促进要素流通和资源整合。加快推进水产品冻库建设，提升现代冷链物流产业配送能力，做大做强水产品冷链物流。积极发展水产品电子商务，搭建“互联网+海产品”流通平台，构建“从渔场到餐桌”的水产品直通体系。持续实施品牌强渔，积极创建区域公共品牌、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加快打造“福渔”品牌。

三要完善现代种业体系。重点围绕养殖主导品种选育、水生动物重大疫病防控、健康养殖等关键技术和瓶颈问题开展联合攻关。持续实施水产种业创新与产业化工程，推进一批遗传育种中心、种质资源库、原良种场和苗种基地建设，完善“育、繁、推”水产种业体系，进一步壮大大黄鱼、石斑鱼、鲍鱼、南美白对虾、海带、紫菜等优势养殖品种的种业规模。建设一批规模化、现代化、良种化的水产种业基地和现代水产种业龙头企业，力争到2022年主要养殖品种良种覆盖率达到70%以上。

四要培育渔业新业态。休闲渔业是现代渔业五大产业之一。近年来，在市场力量的推动和政策的引导下，以休闲渔业为代表的二、三产业快速发展，在全国范围内成功培育了一批滨海港湾休闲渔业、都市型休闲渔业、海洋牧场休闲渔

业示范区等新业态。我省休闲渔业还处在起步阶段，要加大发展对资源利用依赖较小及经济价值较大的休闲渔业，善用渔业渔村资源，激发渔业文化创新潜力，促进渔民走向多元化经营，推进渔村转型升级。依托渔港兴办休闲渔业，结合海上养殖网箱改造，积极推动“工业+渔业旅游”发展业态，提升休闲渔业规模和品质，打响“水乡渔村”等休闲渔业品牌，推进渔业生产、渔民生活、渔村生态“三生一体”的渔业发展。

(三) 坚持以人为本，保障改善民生

保障和改善民生没有终点，只有连续不断的新起点。要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补齐渔区渔业发展民生短板。

一要打赢脱贫攻坚战。脱贫是全面小康的重中之重。要以“不获全胜、决不收兵”的决心，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要全面落实脱贫攻坚主体责任，集中资源，强化保障，狠抓落实。要集中资源、强化保障、精准施策，着力增强当地“造人才扶贫、消费扶贫和网络扶贫等路子，推进渔业特色产业精准脱贫。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谋划老区苏区县特别是挂钩帮扶县脱贫摘帽后的长效发展，探索推动建立贫困户资产性收益机制。

二要加快渔港项目建设。要把渔港建设作为保障安全、改善民生的发展渔业经济的重要工程。落实省政府“七年规划五年完成”工作要求，推动出台《福建省渔港布局与建设规划（2019～2025年）》。要早启动、抓紧做，推动各地加快渔港项目规划、设计、勘探等前期工作，抢抓施工黄金期，尽快开工建设一批事关全局、需求性强的渔港和避风锚地，

争取 2020 年开工建设渔港 36 个，2021 年开工建设 48 个，其余 141 个规划项目争取在 2022-2023 年开工建设，提升渔船就近避风率，推动形成以中心、一级渔港为主体，二、三级渔港和避风锚地为支撑，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管理规范海洋渔业基础设施体系。要明确渔港项目建设主体，推动渔港所在地县（市、区）政府作为渔港项目建设的业主单位，采取工程包等方式加快推进渔港建设，鼓励探索社会资本参与渔港建设。要完善渔港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机制，规范渔港工程招标投标工作，制定渔港规划、建设、管理、运营的具体办法，积极打造渔港产业链，探索建设渔港综合体，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建设冷库、加工厂、渔船维修、水产品交易市场、加水加冰加油服务等渔港非公益性设施。推动建立新型渔港经营管理体制，逐步形成以渔港管船、管人、管渔获物、管安全的渔港管理模式。

三要保障水产品质量安全。要把水产品质量安全作为一项重要民生工程、民心工程，以持续的努力确保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加强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推广限用药物快速检测，完善基层检测实验条件，加快建设水产品快检在线监测平台。强化水产品源头治理，重点推进水产养殖精准减量规范用药行动，加强用药指导及宣传培训，推进食用水产品合格证制度与“一品一码”追溯系统应用，持续开展专项整治，确保水产品药残超标案件查处率 100%、产地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合格率达 97% 以上。

四要推动渔业保险增点扩面。今年要继续扩大渔业互保覆盖面，在巩固渔船、渔工保险和台风指数保险的基础上，在全省推广养殖设施保险，让更多渔民享受到政策红利，有

效降低渔业生产风险。扩大渔业互保新险种，开展大黄鱼等水产养殖生物价格指数和赤潮指数保险，探索内陆地区养殖生物保险，满足养殖户投保需求，提高我省水产养殖风险保障能力。要根据农业农村部及银保监会的总体部署，推进我省渔业互助保险系统改革，按照“剥离协会保险业务、设立渔业互保保险合作社承接”的思路，稳妥推进省渔业互保协会改革。

（四）坚持安全底线，完善防灾减灾体系

水能载舟，亦能覆舟。渔业生产必须牢牢把住安全关。要压紧压实渔业安全生产责任，将安全生产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切实承担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

一要加快渔船安全装备建设。2019年农业农村部分管渔业工作的于康震副部长对我省渔船通导项目建设给予了充分肯定。要趁势而上，强化科技支撑，加快渔业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今年要加强渔船安全应急救援终端管理，全面完成7500艘小型海洋渔船北斗示位仪的安装工作，实现全省海洋渔船位置信息服务全覆盖。落实渔船属地管理责任，督促各地采取措施打击私自拆卸、屏蔽渔船安全应急救援终端等行为，力争设备在线率保持在99%左右。启动实施渔船动态监控管理系统、渔港视频监控系统建设等项目，以及智慧海洋大数据中心（一期）、渔业渔政管理和渔业渔政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推进涉海涉渔数据互联互通。谋划建设海洋渔船卫星通讯系统，在“看得见”基础上，推动实现“呼得着”目标。

二要构建海洋防灾减灾体系。创新无止境，但愿海波平。

要加快构建以大数据为支撑的海洋综合防灾减灾体系，持续推进台湾海峡海洋立体感知网建设，编制《福建省海洋观测网建设规划（2021～2025年）》，开发海洋观测网智能化综合管理平台，推进两岸海洋观测预报合作，提升海洋预报预警精细化水平。强化灾害应急响应处置，完善相关应急预案和应急响应机制，推进省、市、县三级海洋综合减灾体系建设，做好防汛防台风抢险救灾、海上应急救援等工作，促进海洋渔业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要加强赤潮灾害应急管理，建立完善监测预警预报机制，强化赤潮应对措施研究，有效减少渔业损失。

三要加强渔业安全生产监管。要以贯彻落实福建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办法修正案为契机，落实落细安全监管责任。要坚持问题导向，针对安全生产工作薄弱环节和避风渔港锚地、养殖渔排集中区、渔船等，继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对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到位、管理不严格的渔业船舶，该停航整改的要责令立即停航限期整改，做到不走形式、不留死角，标本兼治推动解决制约安全生产的突出问题。要加强值班值守，落实领导带班、24小时值班制度，一旦发生事故或紧急情况，立即报告并启动应急响应，及时有效协调处置，全力保障渔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渔业安全生产事故。

（五）坚持对外开放，推动“渔业”走出去

近年来，由于近海渔业资源的过度开发，沿海不少省份都把远洋渔业作为重点产业加以扶持培育。我省远洋捕捞产量、远洋企业数量、远洋渔船数量均居全国第三位，行业综合竞争力位居全国前列，发展远洋渔业大有可为。要贯彻落

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福建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把远洋渔业发展作为海洋渔业的重要增长极，推动渔业“走出去”，积极参与全球渔业事务、开展国际渔业合作，服务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建设。

一要构建远洋渔业产业体系。实施“生态海丝”行动计划，支持打造远洋渔业国际母港，加快推进福州（连江）国家远洋渔业基地规划建设。推进福州（连江）国家远洋基地一期工程，加快规划建设远洋渔业专用码头。提升远洋渔业冷链物流体系，重点建设远洋渔业产品精深加工和冷链物流基地。加快出台新的扶持远洋渔业发展十条措施，培育壮大现代化远洋渔业企业，支持远洋渔业企业兼并重组，打造若干家远洋渔业大型骨干企业，着力培育集远洋捕捞、水产品精深加工、冷链物流、市场销售等于一体的远洋全产业链领军企业。继续支持远洋渔船更新改造，鼓励建造符合国际市场准入标准及双边入渔协议的新型专业化渔船和节能环保安全型渔船，提升远洋渔业持续生产能力。

二要推进对外交流合作。举办“海丝”沿线国家产业交流会，加强与沿线国家的渔业合作，鼓励投资建设水产养殖基地，重点扶持印尼、马来西亚等万亩以上规模养殖基地。推进中国-东盟海洋渔业合作，发挥中国-东盟海上合作基金作用，加快推进中国-东盟海洋产业技术服务平台、中国-东盟海岸带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与交流平台等项目建设，促进我省与东盟国家在海洋防灾减灾、海洋科技等方面合作。深化对外交流，加强与日本、韩国等周边国家在海洋经济合作、水产品贸易等方面的合作，支持举办中国（福州）国际渔业博览会、厦门国际休闲渔业博览会等活动，提高利用“两种

资源、两个市场”的能力和水平。

（六）坚持依法治渔，严格资源环境保护

绿色生态是渔业的底色和依托。要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依法治渔、依法兴渔，促进渔业发展与生态保护有机结合、协调推进。

一要全面推进实施办法宣贯。福建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全票通过了《福建省实施〈渔业法〉办法》修正案，充分体现了省委省政府对渔业发展的高度重视，标志着我省依法治渔、依法兴渔进入新阶段。要持续推进实施办法宣贯工作，邀请人大代表、离退休老同志、媒体记者等参加，发动高校等力量，在全省重点渔业县（市、区）宣讲，为《办法》的实施营造良好舆论氛围。要组织开展相关配套制度的“立改废”，制定相应政策措施，完善渔业管理长效机制，巩固提升宣传贯彻成效，推进依法治渔、依法兴渔。要以宣传贯彻渔业法为契机，推进海洋渔业执法队伍机构改革，理顺执法体制机制，配齐配强执法力量，强化省市县执法机构三级联动，形成整体合力。

二要开展海漂垃圾治理攻坚。我们是海域的主要用户之一，若海面受到大量海漂垃圾的污染，将严重影响我省海上养殖业的发展，各地要切实提高海漂垃圾治理的主动性。要加强工作创新，配合属地政府开展海漂垃圾治理，集中力量加快清理打捞养殖废旧渔排、白色泡沫、编织袋、毛竹等废旧设施。建立长效机制，在连江、霞浦等沿海乡镇开展海漂垃圾治理创新试点，探索“随船带回+兑换奖励+岸上协同处置+资源化利用”等模式，重点加强渔排渔船垃圾归集上岸。要

按照陆海统筹的思路，配合生态环境、住建等部门研究开展垃圾上岸后的集中处理机制，达到标本兼治的效果，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治理样本。要强化源头管控，推进传统“木质+泡沫浮球”养殖设施改造，通过发展塑胶等新型环保材料养殖渔排、深水抗风浪养殖网箱等，大幅降低白色泡沫等破损、废弃养殖设施形成的海漂垃圾。加强渔船渔港污染防控，严防渔船油污和生活垃圾污染。

三要探索水产养殖尾水治理。中央环保督察、国家海洋督察高度关注养殖尾水治理问题，目前处理养殖尾水还没有比较成熟的模式和经验。养殖尾水治理关乎我省水产养殖业发展和广大养殖业者的切身利益。要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选择一批传统池塘养殖、工厂化养殖、规模化水产育苗等企业，开展水产养殖尾水治理试点。加强技术集成，组织科研院所、环保企业、养殖大户，优化现有物理、化学、生物治理方式，集成创新养殖尾水治理技术，形成可复制推广的养殖尾水治理新模式。加快建立养殖尾水治理产业技术平台，探索推动养殖尾水治理产业化。

四要强化渔业资源保护监管。海洋牧场建设是保护和增殖渔业资源、恢复水域生态环境的重要举措。要加快南日岛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建设，推进福清市东瀚海域海洋牧场、黄岐半岛人工鱼礁建设项目建设。实施水生生物增殖放流行动，举办“6.6 八闽放鱼日”增殖放流活动。严格实施海洋伏季休渔和闽江禁渔制度，清理取缔涉渔“三无”船舶和违规渔具网具，严厉打击电炸毒鱼等破坏渔业资源的违规行为。强化敏感海域渔船管控，深化福建海洋“蓝剑”联合执法，加大对重点海域、重点海区的执法巡查力度。加强情

报收集工作，密切监控辖区内重点监管对象、大马力渔船等动态，实施动态监管，严厉打击越界捕捞、非法采捕红珊瑚等违法行为，妥善处置涉外涉台应急突发事件。

五要加快《渔业志》编纂。《渔业志》是传承福建渔业文化、记述渔业发展历史的重要载体。当前我局正在开展第二轮《渔业志》的修编工作，时间跨度是1994-2010年，这个时期是我省渔业发展的关键期和重大转折期，是我省渔业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由省水产厅改为省海洋与渔业局，又升格为省海洋与渔业厅，承载着一代代海洋与渔业人的付出、奉献和功绩。我们要本着对历史负责、对子孙负责的高度负责精神，全力以赴把《渔业志》修编好。要动员全省力量，凝聚全省智慧，把修编工作抓紧抓实抓牢。各地海洋渔业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渔业志》编纂工作，积极配合，指定专门人员负责落实编纂工作，充分整理挖掘当地渔业发展史料，加强文件资料照片的汇总整理，横分门类，纵述史实，突出特色，及时报送，努力把志书打造成经得起时代、历史、人民检验的文化精品。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 度 收 支 预 算 总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0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0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473.49	一、基本支出	28,978.4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4,678.46
三、财政专户拨款	452.70	对个人和家庭 补助支出	504.03
四、单位其他收入	13526.81	公用支出	13,795.96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11083.92	二、项目支出	41,558.47
收入总计	70536.92	支出总计	70,536.9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省级一般 公共预算 拨款	财政专 户拨款	单位结余 结转资金	单位其他收 入
			小计				
**	**	1	2	3	4	5	6
	合计	70536.92	45473.49	45473.49	452.70	11,083.92	13526.81
357301301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大财务）	16592.50	16592.50	16592.50			
357301302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4658.25	3508.25	3508.25		1,150.0000	
357303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	9922.46	7797.46	7797.46		1,675.0000	450.00
357603	福建省水产资源调查队	753.90	753.90	753.90			
357601	福建省人民政府驻浙江渔业生产指挥部	529.45	216.37	216.37			313.08

357608	福建省水产设计院	1738.57	421.57	421.57		100.0000	1217.00
357611	福建海洋职业技术学校	13427.65	2927.59	2927.59	452.70	103.0000	9944.36
357612	福建省水产技术推广总站	3163.17	1497.35	1497.35		1,582.8600	82.96
357614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厅利用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办公室	227.07	194.27	194.27		25.0000	7.80
357615	福建省渔业减灾中心	1011.96	822.96	822.96		189.0000	
357618	福建省渔业资源监测中心	3678.00	2007.71	2007.71		1,588.0800	82.21
357622	福建省海洋预报台	4549.04	2596.60	2596.60		989.0000	963.44
357623	福建省水产研究所	5367.20	4374.41	4374.41		914.8000	77.99
357624	福建省淡水水产研究所	4569.11	1546.89	1546.89		2,669.1800	353.04
357625	福建省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中心	348.59	215.66	215.66		98.0000	34.93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0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70536.92	14678.46	504.03	13795.96	41558.47	70536.92	45473.49	452.70	10544.72	13526.81
357623	福建省水产研究所	2060301	机构运行	1295.66	1141.36	42.16	112.14		1295.66	1285.92			9.74

	究所		行										
357624	福建省淡水水产研究所	2060301	机构运行	1026.30	794.99	44.85	186.46		1026.30	704.45			321.85
357624	福建省淡水水产研究所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669.18				2669.18	2669.18			2669.18	
357301302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07		39.07	13.00		52.07	52.07			
357303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13		101.03	23.10		124.13	124.13			
357604	福建省人民政府驻浙江渔业生产指挥部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19		32.19	4.00		36.19	36.19			
357615	福建省渔	2080501	行政	0.90			0.90		0.90	0.90			

	业减灾中心		单位离退休										
357603	福建省水资源调查队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0			4.60		4.60	4.60			
357608	福建省水产设计院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11		36.31	5.80		42.11	42.11			
357611	福建海洋职业技术学校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54		28.94	6.60		35.54	35.54			
357612	福建省水产技术推广总站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0			0.70		0.70	0.70			
357614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	2080502	事业单位	0.10			0.10		0.10	0.10			

	厅利用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办公室		离退休										
357618	福建省渔业资源监测中心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0			0.60		0.60	0.60			
357623	福建省水产研究所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01		20.91	8.10		29.01	29.01			
357624	福建省淡水水产研究所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62		13.22	3.40		16.62	16.62			
357301302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111.24	111.24				111.24	111.24			

			保 险 缴 费 支 出										
357303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	2080505	机 关 事 业 单 位 基 本 养 老 保 险 缴 费 支 出	283.85	283.85				283.85	283.85			
357603	福建省水资源调查队	2080505	机 关 事 业 单 位 基 本 养 老 保 险 缴 费 支 出	63.46	63.46				63.46	63.46			

357604	福建省人民政府驻浙江渔业生产指挥部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8	10.48				10.48	10.48			
357608	福建省水产设计院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03	83.03				83.03	31.55			51.48
357611	福建海洋职业技术学校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105.84	105.84				105.84	105.84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7612	福建省水 产技术推 广总站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99	43.99				43.99	35.63			8.36
357614	福建省海 洋与渔业 厅利用世 界银行贷 款项目办 公室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9.45	9.45				9.45	9.45			

			缴 费 支 出										
35761 5	福建省 渔业减 灾中心	20805 05	机 关 事 业 单 位 基 本 养 老 保 险 缴 费 支 出	17.59	17.59				17.59	17.59			
35761 8	福建省 渔业资 源监测 中心	20805 05	机 关 事 业 单 位 基 本 养 老 保 险 缴 费 支 出	41.73	41.73				41.73	33.80			7.93
35762	福建	20805	机	43.54	43.54				43.54	26.56			16.98

2	省海洋预报台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7623	福建省水产研究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66	158.66				158.66	157.07			1.59
357624	福建省淡水水产研究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60	77.60				77.60	67.51			10.09

			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7625	福建省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1	12.71				12.71	9.15			3.56
357611	福建海洋职业技术学校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	4.00				4.00	4.00			

			出										
35730 1302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210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0.08	90.08				90.08	90.08			
35730 3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	210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71.34	271.34				271.34	271.34			
35760 4	福建省人民政府驻浙江渔业生产指挥部	210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9	10.19				10.19	10.19			
35760 3	福建省水资源调查队	210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6.46	26.46				26.46	26.46			
35760 8	福建省水产设计院	210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5.00	45.00				45.00	17.10			27.90
35761 1	福建省海洋	21011 02	事业	103.66	103.66				103.66	103.66			

	职业 技术 学校		单 位 医 疗										
35761 2	福建 省水 产技 术推 广总 站	21011 02	事 业 单 位 医 疗	23.50	23.50				23.50	19.04			4.46
35761 4	福建 省海 洋与 渔业 厅利 用世 界银 行贷 款项 目办 公室	21011 02	事 业 单 位 医 疗	5.13	5.13				5.13	5.13			
35761 5	福建 省渔 业减 灾中 心	21011 02	事 业 单 位 医 疗	17.22	17.22				17.22	17.22			
35761 8	福建 省渔 业资 源监 测中 心	21011 02	事 业 单 位 医 疗	22.61	22.61				22.61	18.32			4.29
35762 2	福建 省海 洋预 报台	21011 02	事 业 单 位	23.59	23.59				23.59	14.39			9.20

			医疗										
357623	福建省水产研究所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14	66.14				66.14	65.48			0.66
357624	福建省淡水水产研究所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67	40.67				40.67	35.38			5.29
357625	福建省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9	6.89				6.89	4.96			1.93
357301302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2130101	行政运行	1749.18	1370.43	3.96	374.79		1749.18	1599.18		150.00	
357303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	2130101	行政运行	4130.90	3400.80	39.73	690.37		4130.90	4080.90		50.00	
357604	福建省人民政府	2130101	行政运	439.13	112.01	14.34	312.78		439.13	126.05			313.08

	府驻 浙江 渔业 生产 指挥 部		行										
35760 3	福建 省水 产资 源调 查队	21301 04	事 业 运 行	563.35	471.21	46.78	45.36		563.35	563.35			
35760 8	福建 省水 产设 计院	21301 04	事 业 运 行	1434.10	713.12	1.98	299.00	420.00	1434.10	279.76		100.00	1054.34
35761 1	福建 海洋 职业 技术 学校	21301 04	事 业 运 行	11873.93	633.23	3.09	11237.61		11873.93	1373.87	452.70	103.00	9944.36
35761 2	福建 省水 产技 术推 广总 站	21301 04	事 业 运 行	717.11	460.18		256.93		717.11	370.76		289.86	56.49
35761 4	福建 省海 洋与 渔业 厅利 用世 界银 行贷 款项 目办 公室	21301 04	事 业 运 行	198.32	161.82		7.99	28.51	198.32	165.52		25.00	7.80

357615	福建省渔业减灾中心	2130104	事业运行	320.30	278.15		42.15		320.30	211.30		109.00	
357618	福建省渔业资源监测中心	2130104	事业运行	795.75	681.45	26.43	87.87		795.75	461.35		279.58	54.82
357622	福建省海洋预报台	2130104	事业运行	946.25	889.02		57.23		946.25	445.39		389.00	111.86
357625	福建省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中心	2130104	事业运行	187.23	163.81	9.04	14.38		187.23	135.88		28.00	23.35
357303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	2130110	执法监管	3560.00				3560.00	3560.00	2650.00		910.00	
357301301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大财务)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16592.50			16592.50		16592.50	16592.50			

35730 1302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21301 99	其他农业支出	2509.45				2509.45	2509.45	1509.45		1000.00	
35730 3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	21301 99	其他农业支出	865.00				865.00	865.00			415.00	450.00
35760 4	福建省人民政府驻浙江渔业生产指挥部	21301 99	其他农业支出	19.00				19.00	19.00	19.00			
35761 1	福建省海洋职业技术学校	21301 99	其他农业支出	1151.51				1151.51	1151.51	1151.51			
35761 2	福建省水产技术推广总站	21301 99	其他农业支出	736.00				736.00	736.00	403.00		333.00	
35761 4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	21301 99	其他农业	3.80				3.80	3.80	3.80			

	厅利用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办公室		支出										
357615	福建省渔业减灾中心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126.50				126.50	126.50	46.50		80.00	
357618	福建省渔业资源监测中心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57622	福建省海洋预报台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48.00				48.00	48.00	48.00			
357623	福建省水产研究所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3577.40				3577.40	3577.40	2599.00		375.60	63.60
357624	福建省淡水水产研究所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617.12				617.12	617.12	617.12			

35761 2	福建省水 产技术推 广总站	21399 99	其他农 林水支 出	1570.00				1570.00	1570.00	610.00		960.00	
35761 5	福建省渔 业减灾中 心	21399 99	其他农 林水支 出	505.00				505.00	505.00	505.00			
35761 8	福建省渔 业资源监 测中心	21399 99	其他农 林水支 出	2637.50				2637.50	2637.50	1329.00		1308.5 0	
35762 2	福建省海 洋预报台	21399 99	其他农 林水支 出	2610.00				2610.00	2610.00	2010.00		600.00	
35762 5	福建省海 洋经济运 行监测与 评估中心	21399 99	其他农 林水支 出	120.00				120.00	120.00	50.00		70.00	

357303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	2209901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57622	福建省海洋预报台	2209901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92.00				792.00	792.00			792.00	
357301302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11	113.11				113.11	113.11			
357303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80	319.80				319.80	319.80			

357603	福建省水资源调查队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30	53.30				53.30	53.30			
357604	福建省人民政府驻浙江渔业生产指挥部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4	11.34				11.34	11.34			
357608	福建省水产设计院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12	109.12				109.12	41.47			67.65
357611	福建海洋职业技术学校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61	121.61				121.61	121.61			
357612	福建省水产技术推广总站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69	58.69				58.69	47.54			11.15
357614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厅利用世界银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4	7.44				7.44	7.44			

	行贷 款项 目办 公室												
35761 5	福建 省渔 业减 灾中 心	22102 01	住 房 公 积 金	19.17	19.17				19.17	19.17			
35761 8	福建 省渔 业资 源监 测中 心	22102 01	住 房 公 积 金	67.30	67.30				67.30	54.51			12.79
35762 2	福建 省海 洋预 报台	22102 01	住 房 公 积 金	72.60	72.60				72.60	44.29			28.31
35762 3	福建 省水 产研 究所	22102 01	住 房 公 积 金	133.27	133.27				133.27	131.94			1.33
35762 4	福建 省淡 水水 产研 究所	22102 01	住 房 公 积 金	98.54	98.54				98.54	85.73			12.81
35762 5	福建 省海 洋经 济运 行监 测与 评估	22102 01	住 房 公 积 金	17.97	17.97				17.97	12.94			5.03

	中心												
35730 1302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	22102 02	提租补贴	33.12	33.12				33.12	33.12			
35730 3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	22102 02	提租补贴	67.44	67.44				67.44	67.44			
35760 3	福建省水产资源调查队	22102 02	提租补贴	42.73	42.73				42.73	42.73			
35760 4	福建省人民政府驻浙江渔业生产指挥部	22102 02	提租补贴	3.12	3.12				3.12	3.12			
35760 8	福建省水产设计院	22102 02	提租补贴	25.21	25.21				25.21	9.58			15.63
35761 1	福建省海洋职业技术	22102 02	提租补贴	31.56	31.56				31.56	31.56			

	学校												
357612	福建省水产技术推广总站	2210202	提租补贴	13.18	13.18				13.18	10.68			2.50
357614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厅利用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办公室	2210202	提租补贴	2.83	2.83				2.83	2.83			
357615	福建省渔业减灾中心	2210202	提租补贴	5.28	5.28				5.28	5.28			
357618	福建省渔业资源监测中心	2210202	提租补贴	12.51	12.51				12.51	10.13			2.38
357622	福建省海洋预报台	2210202	提租补贴	13.06	13.06				13.06	7.97			5.09
357623	福建省水产研	2210202	提租补	107.06	107.06				107.06	105.99			1.07

	究所		贴										
357624	福建省淡水水产研究所	2210202	提租补贴	23.08	23.08				23.08	20.08			3.00
357625	福建省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中心	2210202	提租补贴	3.79	3.79				3.79	2.73			1.0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0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0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473.49	一、基本支出	15131.1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2293.47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78.59
		公用支出	2359.04
		二、项目支出	30342.39
收入总计	45473.49	支出总计	45473.4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45473.49	15131.10	30342.39
2060301	机构运行	1990.37	1990.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29	213.2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28	129.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3.18	963.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	4.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61	371.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7.14	327.14	
2130101	行政运行	5806.13	5806.13	
2130104	事业运行	4007.18	3908.67	98.51
2130110	执法监管	2650.00		2650.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23089.88		23089.88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504.00		450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4.19	1064.19	
2210202	提租补贴	353.24	353.24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	------	----	-----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5473.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363.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08.7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5.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8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38
310	资本性支出	767.32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30.00
312	对企业补助	15,092.00
399	其他支出	100.0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5,131.10

30101	基本工资	3,102.00
30102	津贴补贴	1,633.78
30103	奖金	111.03
30107	绩效工资	1,302.7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59.4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4.4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86.01
30201	办公费	410.98
30202	印刷费	47.20
30203	咨询费	27.00
30204	手续费	3.80
30205	水费	68.10
30206	电费	98.08
30207	邮电费	69.91
30209	物业管理费	67.00
30211	差旅费	39.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16.78
30214	租赁费	17.00
30215	会议费	5.69
30216	培训费	134.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1.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1.54
30226	劳务费	15.63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30228	工会经费	99.81
30229	福利费	19.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6.5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6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5.2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35.98
30301	离休费	271.67

30305	生活补助	96.86
30308	助学金	12.6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7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8.0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428.6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93.00
2、公务接待费	77.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58.6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3.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85.6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0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目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实施期总体绩效目标	当年度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级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福	海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	3 年	用于支持海洋	支持海洋		“部门	12000	12000		《福建

建 省 海 洋 发 展 与 渔 业 局	洋 经 济 发 展 专 项 资 金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 快海洋经济发展的若干 意见》(闽委发 2 (012) 8 号文)、《福建省人民 政府关于支持和促进海 洋经济发展九条措施的 通知》(闽政 (2012) 43 号文)、《福建省人 民政府关于加快远洋渔 业发展六条措施的通 知》(闽政 (2014) 36 号文)、《福建省人民 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远 洋渔业发展五条措施的 通知》(闽政 (2012) 24 号文)	生物医药及制 品、海洋新材 料、海洋工程 装备、现代水 产冷链物流工 程等 4 类项目 建设补助以及 省政府决定的 事项	生物医 药 及制品、海 洋新材料、 海洋工程 装备、现代 水产冷链 物流工程 等 4 类项 目建设补 助以及省 政府确定 需要省海 洋与渔业 局重点支 持的事项	发展性 项目支 出 ” 1800 万 和 “对 下转移 支付支 出 ” 10200 万元				省海洋经济 发展补助资 金管理办 法》(闽财 农 (2017) 30 号)
福 建 省 海 洋 与 渔 业 局	海 洋 发 展 专 项 资 金	省委、省政府《关于加 快推进现代农业发展若 干意见》(闽委发 (2013) 9 号)、省委、省政府《关 于加快旅游产业发展的 若干意见》(闽委发 (2012) 9 号)、福建省 海洋与渔业厅《关于加 快发展休闲渔业创建 “水乡渔村”的实施意 见》(闽海渔 (2007) 402 号)、《福建省水 产苗种场认定管理办 法》(闽海渔 [2011] 299 号)	一、建设水产 品加工生产 线,完善渔 业生产基础设 施,进一步提 升渔业产业水 平,推进现代 渔业发展,促 进渔业增效、 渔民增收。 二、“水乡渔 村”建设主要 包括渔村内的 养殖池塘、垂 钓设施、休闲 渔业项目开发 及内部水、电 路等基础设施 建设和完善。 通过开展“水 乡渔村”建设, 不断扩大我省	一是建设 水产品加 工生产线, 完善渔业 生产基础 设施,进一 步提升渔 业产业水 平,推进现 代渔业发 展,促进渔 业增效、渔 民增收。二 是建设“水 乡渔村”, 不断扩大 我省休闲 渔业规模, 促进现代 渔业发展。 同时,将 “水乡渔	“部门 发展性 项目支 出 ” 2058 万 元和 “对下 转移支 付 支 出” 3442 万元	5500	5500		

				休闲渔业规 模，促进现代 渔业发展。同 时，将“水 乡渔村”打造 成为乡村旅游 线路的重要目 的地，提升“水 乡渔村”知名 度和美誉度。 三是开展 品牌广告 宣传推广。 三、用于新获 得年度福建省 著名农业品牌 （渔业类）的 企业、行业协 会等开展品牌 广告宣传推广	村”打造成 为乡村旅 游线路的 重要目的 地，提升 “水乡渔 村”知名度 和美誉度。 三是开展 品牌广告 宣传推广。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	海洋与渔业保护及发展专项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保护及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闽财农（2017）24号）	3年	水域整治与修复、海洋环境监测与观测预警、水域环境及病害疫情监测、水产品质量安全治理	坚持绿色低碳发展，有序开发、集约节约利用海洋资源，落实国家水污染防治计划和我省工作方案，加强海陆污染综合防治和生态建设，切实提高海洋学经济可持续发展能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7236万元和 “对下转移支付支出” 2064万元	9650	9650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保护及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闽财农（2017）24号）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 年，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收入预算为 70536.9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32.3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年以后形成的结转结余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473.49 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452.7 万元，其他收入 13526.81 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11083.92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70,536.9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32.3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4678.4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04.03 万元，公用支出 13795.96 万元，项目支出 41558.4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5473.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53.9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因是机构改革，根据职能划分调整部分专项资金给相关厅局。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60301 机构运行(应用研究) 1990.37 万元，主要用于福建省水产研究所、福建省淡水水产研究所人员经费支出。

(二)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2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及参公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五)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28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核拨的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六)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3.18 万元，主要用于省海洋与渔业局机关及 14 家下属事

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七）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 万元，主要用于福建海洋职业技术学校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八）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6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及参公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医疗方面经费支出。

（九）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7.14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医疗方面经费支出。

（十）2130101 行政运行（农业）5806.1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及参公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经费支出。

（十一）2130104 事业运行（农业）4007.18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核拨的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经费支出。

（十二）2130110 执法监管 2650 万元，主要用于海监维权执法、查处违法用海，非法采砂，实施伏季休渔等执法管理支出。

（十三）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23089.88 万元，主要用于海洋经济发展、海洋与渔业结构调整、海洋与渔业业务管理等支出。

（十四）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504 万元，用于海洋经济发展、海洋与渔业结构调整、海洋与渔业业务管理等支出。

（十五）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4.19 万元，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六）2210202 提租补贴 353.24 万元，用于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

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131.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772.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359.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93 万元。主要用于我局开展海洋渔业对外（台港澳）交流合作，推动我省海洋渔业“走出去”，开展与“一带一路”国家交流合作，促进海洋渔业国际产能合作，实现合作双赢。深化台港澳海洋渔业交流合作，推进海洋渔业产业的深度对接和融合。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8.6%，主要原因是加强了内控制度，严格控制铺张浪费。

（二）公务接待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77 万元。主要用于协调各部门各行业加强海洋和海域的开发利用、积极争取中央资金建设海洋经济强省，促进对台海洋与渔业交流合作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15.63%，主要原因是加强了内控制度，严格控制铺张浪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258.6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173 万元，公车购置费 85.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9.9%，主要原因是加强了内控制度，严格控制铺张浪费。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共设置 4 个项目绩效目标（注：包括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别是部门业务费、海洋经济发展专项、海洋与渔业保护及发展专项、海洋与渔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41458.47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2516.9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42.39
	基金预算拨款：	0

			财政专户拨款:		0		
			结余结转资金:		6318.98		
			其他:		1555.6		
年度目标			保障处室及直属单位数量实现全覆盖;执法船航行里程 1.8 万海里;海上执法巡查完成率 95%;登检船舶发现违法违规行为查处移交率 95%; 资金到位率,绩效目标值≥95%;到位及时率,绩效目标值≥95%;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指标为实现零投诉。通过执法船艇运行维护费支出项目资金立项,执法船艇的燃料费用、日常维护保养、航次维修、年度检验修理、购置船舶备品配件和物料、船员技术培训、非在编船员工资和社保经费、船员集体伙食等支出,保障中国海监 8001、8002、8003、8006、8007、8008 及中国渔政 35001、35009 等 8 艘执法船艇的正常运行和航行安全,执行海洋渔业巡查等执法任务,依法查处海洋与渔业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国家海洋与渔业权益,维护海洋与渔业生产秩序,保护海洋与渔业的资源环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内涵解释	设置依据	指标计算公式或方法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海监船运行数量	保障海监船运行数量	根据省委编办《关于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厅所属事业单位清理规范方案的批复》(闽委编办(2013)80 号)要求的执法总队职能	统计法	≥8.00 艘
			执法船艇全年航行里程数	执法船艇全年航行里程数	根据省委编办《关于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厅所属事业单位清理规范方案的批复》(闽委编办(2013)80 号)要求的执法总队职能	统计法	≥1.80 万海里
			保障处室及直属单位数量	保障处室及直属单位数量	根据省委编办(闽委编办(2019)309 号)要求	统计法	≥11.00 个
		质量指标	海上执法巡查完成率=实际海上执法巡查次数/年度计划	海上执法巡查完成率=实际海上执法巡查次数/年度计划	根据省委编办《关于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厅所属事业单位清理规范方案的批复》(闽委编办(2013)80 号)要求的执法总队职能	统计法	≥0.9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根据省财政厅预算执行率的要求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	≥0.95%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登检船舶发现违法违规行为查处移交率=实际查处立案数/实际违法违规数	登检船舶发现违法违规行为查处移交率=实际查处立案数/实际违法违规数	根据省委编办《关于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厅所属事业单位清理规范方案的批复》（闽委编办〔2013〕80号）要求的执法总队职能	统计法	≥0.9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海洋“蓝剑”执法巡查率	执行海洋“蓝剑”行动，促进海洋渔类资源的恢复和保护，促进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海洋“蓝剑”执法巡查完成率=实际海洋“蓝剑”执法巡查次数/年度计划×100%	根据省委编办《关于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厅所属事业单位清理规范方案的批复》（闽委编办〔2013〕80号）要求的执法总队职能	统计法	=0.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文明执法（海上执法巡查执法过程被投诉，经调查属实）	文明执法（海上执法巡查执法过程被投诉，经调查属实）	根据省委编办《关于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厅所属事业单位清理规范方案的批复》（闽委编办〔2013〕80号）要求的执法总队职能	统计法	≤8.00起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海洋经济发展专项	项目分类	其他专项	存续类型	延续项目
项目负责人	耿来强	联系电话	87878632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目概况	专项资金主要有以下两方面的用途：省海洋经济发展补助资金。用于支持海洋生物医药及制品、海洋新材料、海洋工程装备、现代冷链物流工程等4类项目建设补助以及省政府确定需要省海洋渔业局重点支持的事项。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海洋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闽委发〔2012〕8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和促进海洋经济发展九条措施的通知》（闽政〔2012〕43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关于印发《福建省海洋经济发展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农〔2017〕30号）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来源分类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对市县转移支付支出	
	资金总额：		10800	600		102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800	600		10200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财政专户拨款：		0	0		0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		0	0		0	
	项目实施目标						
培育发展海洋新兴产业，支持海洋生物医药及制品、海洋新材料、海洋工程装备、现代冷链物流发展壮大，促进海洋产业转型升级和集聚发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内涵解释	设置依据	指标计算公式或方法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海洋生物医药、海洋工程装备、智慧海洋项目数	2020年新增支持海洋生物医药、海洋工程装备、智慧海洋项目数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海洋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闽委发〔2012〕8号）	统计法	≥5.00个
			发表论文数	项目实施期内发表论文的数量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海洋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闽委发〔2012〕8号）	统计法	≥2.00个
			专利、软件著作权（申请、获得）数量	项目实施期内新申请或获得的专利、软件著作权的数量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海洋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闽委发〔2012〕8号）	统计法	≥1.00个
			鲍鱼示范养殖	基于离岸抗风浪自动化鲍鱼平台，开展的鲍鱼示范养殖试验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海洋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闽委发〔2012〕8号）	统计法	≥20.00万只

					委发〔2012〕8号)		
			分离菌株数量	分离筛选获得具有益生功能的海参饲用微生物菌种数量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海洋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闽委发〔2012〕8号)	统计法	≥3.00个
		时效指标	省级资金到位率	省级资金到位率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海洋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闽委发〔2012〕8号)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	≥8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组织相关技术操作培训的受众面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海洋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闽委发〔2012〕8号)	统计法	≥20.00人次 (截至2021年底的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资金下达过程中未被投诉	在资金下达过程中未被投诉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海洋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闽委发〔2012〕8号)	统计法	=0.00起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项目承担单位对该项目资金的补助方式、项目管理、政府支持力度等情况的满意指数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海洋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闽委发〔2012〕8号)	问卷调查法	≥90.00%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海洋与渔业保护及发展专项	项目分类	其他专项	存续类型	延续项目
项目负责人	石国和	联系电话	87878639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目概况	海洋环境监测与观测预警、水域环境及病害疫情监测、水产品质量安全治理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福建省渔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农〔2019〕36)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用于加强我省海洋经济发展的资源与环境保护、深化海洋与渔业综合管理、促进海洋生态文明建设的专项补助资金			
专项资金	资金来源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对市县转移支付支出

情况（万元）	分类						
	资金总额：	12338.5	10274.5	206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300	7236	2064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财政专户拨款：	0	0	0			
	结余结转资金：	3038.5	3038.5	0			
	其他：	0	0	0			
项目实施	坚持绿色低碳发展，有序开发、集约节约利用海洋资源，加强海陆污染综合防治和生态建设，切						
期目标	实提高海洋学经济可持续性发展能力。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内涵解释	设置依据	指标计算公式或方法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产品药残快速检测任务批次	全省开展水产品药残快速检测批次	《关于印发〈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福建省渔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农〔2019〕36）	统计法	≥5000.00 批次
			县级水产品快检实验室建设书面	建设县级水产品快检实验室	《关于印发〈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福建省渔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农〔2019〕36）	统计法	≥5.00 个
			重点淡水渔业水域环境监测获得有效数据个数	对全省内陆重点渔业水域进行监测，获得监测数据	《关于印发〈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福建省渔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农〔2019〕36）	统计法	≥7000.00 个
			水域环境资源现状调查与整治修复开展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巡查次数	对全省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进行巡查调查	《关于印发〈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福建省渔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农〔2019〕36）	统计法	≥20.00 个
			渔业环境监测，开展水产养殖排放口	水产养殖排放口进行监测	《关于印发〈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福建省渔业结构调整	统计法	≥40.00 个

			监测个数		整专项资金管理 办法》的 通知》(闽财农〔2019〕36)		
		时效指 标	资金到位率	反映资金到位 情况	《关于印发〈福建省海洋与 渔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 法〉、〈福建省渔业结构调 整专项资金管理 办法〉的 通知》(闽财农〔2019〕36)	(实际到位 资金/计划投 入资金) ×100%	≥95.00%
		成本指 标	成本控制率	反映成本支出 情况	《关于印发〈福建省海洋与 渔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 法〉、〈福建省渔业结构调 整专项资金管理 办法〉的 通知》(闽财农〔2019〕36)	(截止年末 累计支出数/ 项目概算或 当年度预算) ×100%	≤100.0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 大违规违纪 问题(起)	反映资金使用 过程中是否存 在重大违规情 况	《关于印发〈福建省海洋与 渔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 法〉、〈福建省渔业结构调 整专项资金管理 办法〉的 通知》(闽财农〔2019〕36)	问卷调查法	=0.00 起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可持续效益	产地水产品质 量安全监督抽 查合格率	《关于印发〈福建省海洋与 渔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 法〉、〈福建省渔业结构调 整专项资金管理 办法〉的 通知》(闽财农〔2019〕36)	统计法	≥97.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好评率	反映被服务对 象满意度情况	《关于印发〈福建省海洋与 渔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 法〉、〈福建省渔业结构调 整专项资金管理 办法〉的 通知》(闽财农〔2019〕36)	针对项目单 位对该项资 金的补助方 式、项目管 理、政府支持 力度等情况 的满意指数	≥95.00%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 称	海洋与渔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项目 分类	其他专项	存续类型	延续项目
项目负责人	石国和	联系电话	87878639	项目起止 时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目 概况	一、建设水产品加工生产线,完善渔业生产基础设施,进一步提升渔业农业水平,推进现代渔业发展,促进渔业增效、渔民增收。二、“水乡渔村”建设主要包括渔村内的养殖池塘、垂钓设施、				

	休闲渔业项目开发及内部水、电、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和完善。通过开展“水乡渔村”建设，不断扩大我省休闲渔业规模，促进现代渔业发展。同时，将“水乡渔村”打造成为乡村旅游线路的重要目的地，提升“水乡渔村”知名度和美誉度。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现代农业发展若干意见》（闽委发 9 号）、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旅游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闽委发〔2012〕9 号），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厅《关于加快发展休闲渔业创建“水乡渔村”的实施意见》（闽海渔〔2007〕402 号）、《福建省水产苗种场认定管理办法》（闽海渔〔2011〕299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当地政府重视，符合我省现代渔业发展要求，项目业主、渔业管理部门、水产技术推广部门具有技术优势，项目建成后有利于渔民增产、增收，提高水资源利用率，提高渔业抗灾减灾能力。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来源分类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对市县转移支付支出		
	资金总额：		5803		2361		344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00		2058		3442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财政专户拨款：		0		0		0
	结余结转资金：		303		303		0
	其他：		0		0		0
项目实施目标	强化渔业基础设施建设、使渔业生产条件明显改善，渔业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高，渔业抗灾减灾能力明显增强。逐步实现渔业增效、渔民增收。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内涵解释	设置依据	指标计算公式或方法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水产品加工生产线	全省建设水产品加工生产线	《福建省渔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统计法	≥6.00 条
			福建省著名渔业品牌数量	福建省著名渔业品牌数量	《福建省渔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统计法	≥2.00 个
			渔业科研成果	渔业科研成果	《福建省渔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统计法	≥3.00 项
			“水乡渔村”认定授牌数量	“水乡渔村”认定授牌数量	《关于加快发展休闲渔业创建“水乡渔村”的实施意见》（闽海渔〔2007〕402 号）	统计法	≥5.00 个
			对口帮扶乡村	对口帮扶乡村	《福建省渔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统计法	≥3.00 个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厅《关于加快发展休闲渔业创建“水乡渔村”的实施意见》（闽海渔〔2007〕402号）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	≥9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厅《关于加快发展休闲渔业创建“水乡渔村”的实施意见》（闽海渔〔2007〕402号）	统计法	≥0.0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好评率	针对项目单位对该项资金的补助方式、项目管理、政府支持力度等情况的满意指数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厅《关于加快发展休闲渔业创建“水乡渔村”的实施意见》（闽海渔〔2007〕402号）	统计法	≥95.00%

（三）有关情况说明

海洋经济发展专项绩效目标表中，三级指标“支持智慧海洋项目数”经商省财政厅同意，调整为“支持支持海洋生物医药、海洋工程装备、智慧海洋项目数”，内涵解释调整为“2020 年新增支持海洋生物医药、海洋工程装备、智慧海洋项目数”；三级指标“组织相关技术操作培训的受众面”全年目标值调整为“≥20.00 人次(截至 2021 年底的目标)”。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56.09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85.4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0001.98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6806.79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已要求办公室提供)

截至2019年底,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51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37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33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5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

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